

索引号:	11220000740468418C/2023-03175	分类:	安全与应急管理;通知
发文机关:	吉林省应急管理厅	成文日期:	2023年08月28日
标题:	吉林省应急管理厅关于征集第四届全国应急管理普法作品的通知		
发文字号:	吉应急政策法规〔2023〕150号	发布日期:	2023年08月28日

## 吉林省应急管理厅关于征集 第四届全国应急管理普法作品的通知

吉应急政策法规〔2023〕150号

各市（州）应急管理局，长白山管委会应急管理局，梅河口市应急管理局，有关中省属企业：

为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法制宣传教育重要论述精神，进一步落实“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努力推动全社会形成浓厚的应急管理法治氛围。按照《全国应急管理系统法治宣传教育第八个五年规划（2021-2025年）》工作部署，现就做好我省普法作品征集工作通知如下。

### 一、活动主题

普及应急法律知识，培育应急法治文化。

### 二、征集与展播方式

（一）征集时间。通知下发之日起至2023年9月20日。

（二）展播方式。

1. 本次征集活动展播方式为线上展播，展播作品将按类型和时长，在主办单位政府网站和“应急普法”微信公众号展播。

2. 展播作品将择优推荐参加第十九届全国法治动漫微视频作品征集活动。

### 三、作品要求

（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坚持正确政治方向和舆论导向，具有鲜明的时代性、主题性和针对性。

(二) 坚持以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开展应急管理普法工作，宣传相关法律法规知识，引用法律法规条文要准确规范，引导全社会在法治轨道上开展应急管理工作。

(三) 坚持以案释法、以案普法，使用相关典型案例，解读阐释法律法规准确、到位，讲好应急管理领域鲜活的法治故事，让法治宣传更接地气、入人心。

(四) 坚持政治性、法治性、思想性、艺术性相统一，具有较高的艺术水准和制作水平，注重运用小切口反映大主题、小故事反映大时代。

(五) 提交作品须为创作者本人或本单位原创，作品著作权归作者所有，主办方享有使用权和传播权。作者保留作品的署名权和自行使用权。

(六) 选送的作品须确保无知识产权争议，如作品中含有非原创性的内容，包括画面、片段、歌曲、音乐，必须于片尾字幕标明来源。

(七) 请严格按照内容、时长要求报送作品，每个作品须附 150 字以内的简介。

#### 四、作品形式

(一) 微动漫。微动漫作品要求时长不超过 3 分钟。画面比例 16:9，画面像素尺寸 1920×1080，帧速率为 24 帧/秒，制作软件版本不限，输出格式为 MP4。

(二) 微视频。包括公益广告、宣传片等视频作品。微视频作品要求时长不超过 3 分钟。画面比例 16:9，画面像素尺寸 1920×1080，输出格式为 MP4。

(三) 微电影。每部作品时长要求 10 至 30 分钟，画面像素尺寸最低要求为 1280×720，作品格式为 MP4 视频文件。

(四) 平面作品（电子版）。包括漫画、宣传画、海报等平面作品，文件格式为 JPG、JPEG，分辨率 300DPI。

(五) 电影、电视剧作品。凡是在 2020 年 3 月至 2022 年 8 月取得电影、电视剧主管单位播出许可，并已在院线、电视台或网站上映播出过的应急管理普法题材电影、电视剧作品均可报送。

#### 五、选送要求

(一) 此次活动将作为 2023 年应急管理普法宣传工作重要内容，请各地根据有关规定，结合工作实际，因地制宜、实事求是开展相关工作，并明确联系人负责对接有关事宜。不得增加基层负担，坚决避免形式主义。

(二) 选送作品由各地汇总推荐选送，不单独推荐报送。原则上不接受作者个人直接报送。请将选送表、汇总表和作品上传至征集活动专用邮箱。各地推荐报送作品可采用在线上传方式，作品上传网络云盘后，请将链接地址发至征集活动邮箱。

## 六、报送方式和联系人

请各地按照作品相关要求及形式，将作品及相应申报表、汇总表发送至指定邮箱或报送至省应急厅政策法规处。联系人：杨学宝，联系电话：0431—85096393，电子邮箱：[442291831@qq.com](mailto:442291831@qq.com)。

附件：[1. 应急管理普法作品选送表](#)

[2. 电影、电视剧作品选送表](#)

[3. 推荐作品汇总表](#)

吉林省应急管理厅

2023年8月28日